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因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隆鑫集团有限公司、涂建华公证债权文书一案，隆鑫控股持有的公司 150,987,000 股股票被司法轮候冻结。
- 截至公告披露日，隆鑫控股持有公司 1,028,236,055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7%，已全部处于质押/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状态，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8 日收到控股股东通知，其持有的 150,987,000 股公司股票被新增轮候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本次司法冻结系申请执行人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隆鑫控股、隆鑫集团有限公司、涂建华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根据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1）京 02 执 526 号）、（（2021）京 02 执 527 号），分别对隆鑫控股所持有的公司 73,654,000 股、77,333,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予以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为三年。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隆鑫控股	是	73,654,000	7.16%	3.59%	否	2021年5月7日	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公证债权文书纠纷
隆鑫控股	是	77,333,000	7.52%	3.76%	否	2021年5月7日	36个月,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公证债权文书纠纷
合计	/	150,987,000	14.68%	7.35%	/	/	/	/	/

（二）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1,028,236,055	50.07%	1,028,236,055	100%	50.07%	1,028,236,055	100%	50.07%

二、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目前，隆鑫控股持有公司 1,028,236,055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7%，其中，累计质押 1,027,668,574 股，占隆鑫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4%；累计被冻结 1,028,236,055 股，占隆鑫控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7%，其中轮候冻结 1,028,236,0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7%。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隆鑫控股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处于质押/司法冻结状态，其质押履约能力、追加担保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隆鑫控股存在的债务逾期金额为 99.23 亿元，因债务问题涉及的诉讼金额为 62.04 亿元；由于隆鑫控股中期票据未按期兑付，经上海新世纪资产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级，目前隆鑫控股的主体信用等级及 16 隆鑫 MTN001 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C。

4、截止目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资金

或为控股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等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此次轮候冻结事项，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冻结情况，同时督促控股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11日